

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山阳区应急广播平台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山财采购【2025】32号

采购人：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河南凯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政策

-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 3%，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
- 四、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 (一) 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二)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 (三)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6%。
- 五、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 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 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 八、评标结果确认时限。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2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
- 九、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十一、项目验收。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出具《验收报告》，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以上政策执行的，可向监督部门举报反映。

监督单位：焦作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391-8866638 8866636

电子邮箱：jzscgb@163. com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
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焦作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码上互评”



焦作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391) 8866638

腾讯问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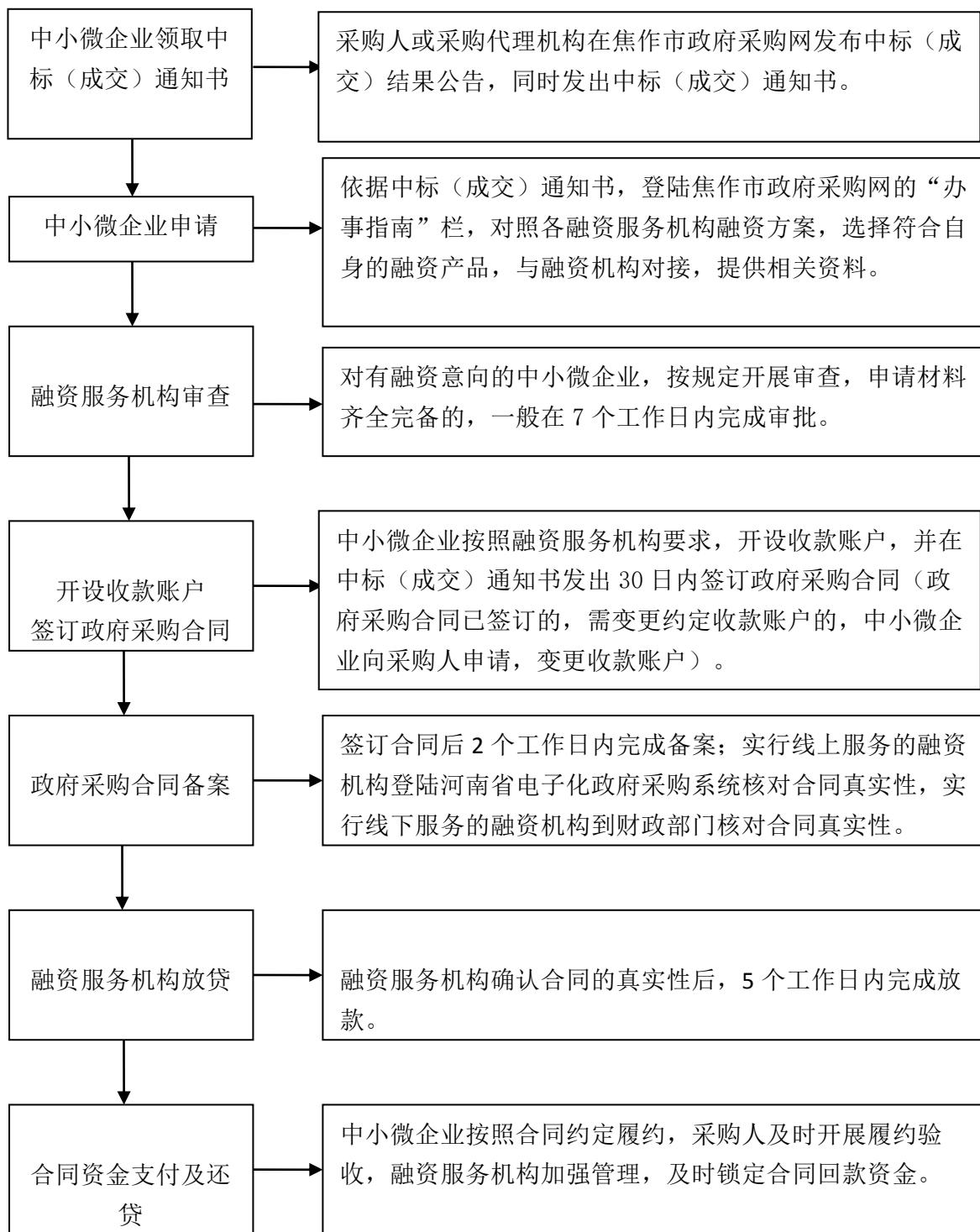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流程图



融资服务机构名单

| 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分行 | 周文静 | 0391-2878135 | 焦作市民主南路 88 号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 分行 | 申长平 | 0391-8825171 13938195906 | 焦作市丰收路 159 号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分行 | 黄炳杰 | 0391-3294113 18317269875 | 焦作市建设东路 152 号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焦作市分行 | 于 洋 | 15903910344 | 焦作市火车站北广场售票厅西邻 |
|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 分行 | 周建林 | 15893053027 | 焦作市山阳区迎宾路 1 号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 分行 | 刘建刚 | 15993782727 | 焦作市人民路 669 号锦江现代城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分行 | 张继峰 | 0391-8787962 15225817285 |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 分行 | 张嘉强 | 0391-8653785 13203910032 |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嘉隆金融中 心 |

备注：融资服务机构名单和人员联系方式会随时变化。具体情况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焦作市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 项目名称 | 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山阳区应急广播平台项目 | | |
|------|--|------|---|
| 项目编号 | 山财采购【2025】32号 | 标段 | / |
| 采购人 | 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联系人 | 孔先生 |
| | | 联系电话 | 13323919993 |
| 代理机构 | 河南凯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联系人 | 冯女士 |
| | | 联系电话 | 15978720171 |
| 序号 | 条款内容 | | 审查结果 |
| 1 | 本次采购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采购意向。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
| 2 |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政府采购的条款。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3 |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4 | 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5 | 设定明显超出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6 |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7 |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8 |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具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 | |
|--|---|---|
| 9 |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0 |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供应商。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1 |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2 |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3 |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4 |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投标报名、采购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5 | 就同一采购项目向潜在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6 | 采购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7 |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18 |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
|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 | |
| 代理机构：（公章） | | 采购人：（公章） |

目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 第三章 项目服务需求 | 22 |
| 第四章 合同（参考） | 22 |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54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山阳区应急广播平台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山财采购【2025】32号
- 2、采购项目名称：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山阳区应急广播平台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480000.00元

最高限价：2480000.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 1 | 焦公资采购 H2025—111-1 | 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山阳区应急广播平台项目 | 2480000.00 | 2480000.00 |

5、采购需求：

本项目将建设山阳区应急广播体系，通过应急广播平台对全区应急广播资源统一调度控制。向上对接省市级应急广播平台，横向对接应急信息发布单位。对省市级应急广播平台/横向单位发布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接收解析处理和响应，根据覆盖区域生成山阳区级应急广播消息，调用本级应急广播体系资源进行多渠道应急广播消息的播发，唤醒应急广播终端进行消息呈现。此外，建设街道应急广播系统平台、社区应急广播系统平台以及应急广播接收多模终端，满足街道/社区级发布需求，并通过多模终端进行最终呈现。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实施完成本项目的经营实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3.2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1月15日至2025年11月21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23: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特别提醒：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相关操作手册及视频等，按要求进行招标文件获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2月8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投标单位尽量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2月8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 开标室 1 号机。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焦作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解密文件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3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具体事宜请查阅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相关操作手册及视频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政府办公楼九楼区文旅局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1999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凯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光亚街道焦作市工业路 2813 号东 1 幢 6 号

联系人：冯女士

联系方式：1597872017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1999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1.2 | 采购人 | 名称：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政府办公楼九楼区文旅局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19993 |
| 1.1.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河南凯格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光亚街道焦作市工业路 2813 号东 1 幢 6 号 联系人：冯女士 联系方式：15978720171 |
| 1.2.1 | 项目名称 | 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山阳区应急广播平台项目 |
| 1.2.2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1.2.3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采购内容 | 本项目将建设山阳区应急广播体系，通过应急广播平台对全区应急广播资源统一调度控制。向上对接省市级应急广播平台，横向对接应急信息发布单位。对省市级应急广播平台/横向单位发布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接收解析处理和响应，根据覆盖区域生成山阳村级应急广播消息，调用本级应急广播体系资源进行多渠道应急广播消息的播发，唤醒应急广播终端进行消息呈现。此外，建设街道应急广播系统平台、社区应急广播系统平台以及应急广播接收多模终端，满足街道/村级发布需求，并通过多模终端进行最终呈现。 |
| 1.3.2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满足采购人需求。 |
| 1.3.3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
| 1.3.4 | 供货地点 | 焦作市 |
| 1.4.1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节约能源、保护环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p>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实施完成本项目的经营实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p> <p>3. 2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p> <p>3.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3.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p> <p>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焦作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见附件），无需再提供营业执照、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相关证明材料。</p> |
| 1. 5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
| 1. 6 | 投标费用 |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 1. 7 |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 |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 考察时间： 考察地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p> |
| 2. 2. 1 | 采购人澄清 |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投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或修改公开招标文件的时间 | 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 2.2.2 |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疑义)的时间 | 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
| 3.5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3.7.1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
| 3.8.1 | 投标文件格式及份数 | 1、电子投标文件格式文件必须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文件格式为“*.jztf” 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 3.8.2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电子投标文件 (1) 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扫描件。 |
| 4.1.1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具体事宜请查阅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相关操作手册及视频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的递交。 2. 如因系统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采购人。 3.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
| 4.1.2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p>交截止时间前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p> <p>投标人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p> |
| 5.1.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现场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p> |
| 5.1.2 | 开标程序 (不见面开标) | <p>(1)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p> <p>(2) 公布投标人；</p> <p>(3) 在监督人监督下进行投标文件现场解密。</p> <p>(4)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匙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放弃投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p>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构成 | <p>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共<u>5</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专家<u>4</u>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
| 6.1.2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
| 6.1.3 | 评标方式、评标方法 | 网络电子评标、综合评分法。 |
| 7.3 | 中标结果公告媒体及期限 |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0. 1 | 最高限价 | 2480000. 00 元。 |
| 10. 2 | 付款方式 | 按照合同约定。 |
| 10. 3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执行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计取。 |
| 10. 4 | 投标语言 | 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
| 10. 5 | 解释权 | 构成本公开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公开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审方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10. 6 | 质疑函 | <p>本项目接受质疑规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质疑方式：以电子招标形式的请在公共交易平台上提出同时书面形式递交； 质疑函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第十二条规定编制。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焦作市山阳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政府办公楼九楼区文旅局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19993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光亚街道焦作市工业路 2813 号东 1 幢 6 号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p>联系人：冯女士</p> <p>联系方式：15978720171</p> |
| 10.7 | | <p>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随时关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有关本项目的答疑、修改等相关内容。</p> <p>2、投标人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视其投标无效（即废标），并承担因“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p> |
| 10.8 | | <p>中标单位确定后，中标单位需向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肆份。（要求：纸质投标文件需按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打印，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内容完全相同）</p> |

1. 总则

1.1 定义

1.1.1 公开招标文件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评标委员会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招标，投标人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提出的候选投标人名单中确定中标投标人的采购方式。

1.1.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采购人的委托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

1.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工期、交货地点等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 合格的投标人应满足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被责令停业的；
- (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4)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禁止的。

1.5 联合体投标人（本项目不适用）

1.5.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具备《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 5.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如有要求）；

1. 5.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 5. 5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招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函对此予以认可。联合体成员原则上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家数；

1. 5. 6 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构成。

1.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7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本项目不适用）

1. 7. 1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不统一组织，投标人有疑问以书面形式至采购代理机构。

1. 7. 2 投标人参加现场考察和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

2. 公开招标文件

2. 1 公开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2. 1. 1 公开招标文件由下列章节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参考）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 1.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公开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内容及要求等，并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

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将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1.3 投标人收到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应立即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会员系统提出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解决。如果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出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变动

2.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采购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公开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2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公开招标的语言与计量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以中文文字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证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准。

3.1.2 除在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投标文件的编写

3.2.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2.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2.3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和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

投标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2.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3 投标价格

3.3.1 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及采购人给出的项目采购内容填报投标价格。投标价格应包含招标内容和要求中列明的项目所有产生的费用；除非有特别声明或达成一致的，未列明的将视为包含在投标价格中。报价方式及最高限价（或其他控制条件）应在投标人前附表中明确。

3.3.2 投标价格中不应含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投标过程中不予以核减。

3.3.3 投标人应当根据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和内容要求在分项报价表上列出分项价格和总价。

3.4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4.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但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的内容。

3.4.3 在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时，应当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

3.4.4 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变动或者更新，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3.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5.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否

3.5.2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 (C1 的取值为 20%)，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C1)。

3.5.3 小微企业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清单”并提供《中

小企业声明函》。(见格式 12)

3.5.4 按照《政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5.4.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5.4.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5.4.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5.4.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5.4.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5.4.6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5.5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5.6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

3.5.7 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产品仅给予一次价格 20%的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

3.5.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

志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5.9 信息安全产品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本次采购产品如有信息安全产品的，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3.6 投标保证金

按国家规定，本项目不予收取，本项目所有关于保证金的内容，无需提供。

3.7 投标有效期

3.7.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将被拒绝。

3.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8.1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经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扫描件。

3.8.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其撤回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加后续采购活动。

4.1.4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至文件解密前，投标人不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更新、续费，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通过电子化平台撤回其已成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2 如果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重新制作导出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按要求重新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4.2.3 电子化平台以投标人最后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

5.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和评标工作。开标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准时出现在电子开标大厅。

5.1.2 开标时，投标人委派的投标代表应当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当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进行解密、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内容。

5.1.3 开标时，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解密成功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该项目或该包按废标处理。

5.1.4 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或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失败，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5.1.5 开标时，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6 开标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暂时中断开标程序并依法处理后续事宜。

6. 评审

6.1 评标委员会和评审方法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除采购人代表以外，其他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

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6.1.4 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6.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6.2 评审程序

6.2.1 投标文件的初审包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6.2.2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评审标准见第五章：评审方法。

6.2.3 符合性检查

依据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评审标准见第五章：评审方法。

6.2.4 没有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公开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1) 不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3) 投标人的投标函、资格证明材料或相关承诺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投标价格的，但公开招标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5) 投标价格高于公开招标文件设定的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

(6) 不同投标单位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7) 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2.5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6.2.6 算术更正：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总价金额与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投标文件可能被否决。

6.2.7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6.3 中标投标人

6.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6.3.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1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按照得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投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投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

6.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投标人确定后1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 合同授予

7.1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日内，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超出公开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订立背离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3 中标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中标投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7.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公开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文件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5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8. 纪律和监督

8.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公开招标文件，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招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8.2 参与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应对公开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扩散，否则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8.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9. 质疑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公开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按规定的程序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

9.2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3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 一、区级应急广播平台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 | 备注 |
| 1 | 应急广播县级平台软件 | 1 | 套 | <p>(一) 信息接入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应急广播播发接入响应：支持接收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要求启动应急广播适配器、应急广播喇叭系统进行应急广播播发的指令，并将应急广播适配器状态及终端状态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支持与应急部门的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对接；2. 响应播发状态查询：支持接收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播发状态查询请求，并反馈查询请求结果；3. 响应播发记录查询：支持接收和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某时间段）播发记录查询指令，并反馈查询结果；4. 播发状态查询：支持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状态查询功能，可以向下级代发平台、适配器、终端查询当前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状态；5. 查询播发记录：支持对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发起播发记录查询请求，并接收解析下级应急广播平台、适配器、终端反馈的播发记录数据，包括任务切换、播发结果、播发记录等；6. 节点管理：支持接入节点的参数配置和管理功能，包括对接入节点的增加、删除、修改操作，以及对接入节点名称、IP 地址、资源编码、端口、数字证书信息的配置和管理；7. 身份鉴别：支持身份鉴别功能，通过接口的 IP 地址、端口、主机名身份信息对接入平台进行认证；8. 接入验证：支持对接入的应急广播消息按照 GY/T 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进行解析和验证的功能；9. 响应播发请求：支持响应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广播消息播发请求，能正确处理未到时、已到时未过期、已过期三种时间指令，并反馈正确的播发状态、应急广播适配器状态及终端状态； <p>(二) 信息处理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接入信息解析处理：支持对接入的应急信息和应急广播消息依据 GY/T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进行信息解析、验证和存储功能；包括来源单位、信息/消息 ID、消息类型、事件类型、事件级别、发布时间、发布内容等；2. 提示和告警：支持通过系统界面进行信息提示和告警功能；3. 应急信息/消息查询：支持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查询功能，可以查询查看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的事 | |

| | | | |
|--|--|--|--|
| | | <p>件来源、事件类型、事件级别、创建时间；</p> <p>4. 处理状态展示：支持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处理状态的展示功能，包括未处理、处理中、已处理；</p> <p>5. 播发日志记录查询：支持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处理日志的记录和查询；</p> <p>6. 异常信息处理：支持异常信息处理，展示数据包异常信息，并下载原始异常数据包；</p> <p>（三）信息制作功能</p> <p>1. 支持内容采集，作为制作播出平台独立的采集媒资入口，可采集多种类型的媒资文件，如：音频、视频、图片；</p> <p>2. 信息导入：支持文本、语音、图像文件的导入功能；</p> <p>3. 信息节目制作编辑：支持根据应急信息和应急广播消息的播发需求和内容完成应急广播节目的制作和编辑，包括文本内容的 TTS 语音合成；</p> <p>4. 支持将应急广播文本内容(汉语)自动转换成语音文件的功能，语音文件格式为 mp3；</p> <p>5. 自动文转语：支持自动检测应急信息中是否带有语音文件，当发现未上传语音文件时，将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文本内容(至少包含汉语)自动转换成语音文件。支持 800 字以上的文字转语音功能，支持敏感词的检测；可将收到的文本合成为普通话输出，语音朗读男声、女声可选；</p> <p>6. 节目制作：支持文件编码格式、声道数、采样率、码率、时长、文件大小分析，提供音频文件及实时流转码、压缩处理功能；</p> <p>7. 实时音频流处理：支持接收实时音频流(rtsp 和 rtmp)并存储成 MP3 文件；</p> <p>8. 音频文件流化：具备音频文件流化功能：支持将接收到的音频文件(MP3)转化成音频流，支持 RTP、RSTP、RTMP、UDP-TS、HTTP，音频流支持不同码率的音频流。平台可设置音频文件的播出码率(支持 32Kbps、64Kbps、96Kbps、128Kbps、256Kbps)，以减少通道占用带宽；</p> <p>9. 搜索查询：支持对制作完成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搜索查询功能；</p> <p>10. 媒资管理：支持对已采集媒资的管理，可通过关键词搜索查询，支持对应急信息内容的文本、视频、音频、图片等不同格式的素材进行管理，支持编辑、删除、查询等操作功能；</p> <p>（四）审核播发功能</p> <p>1. 内容审核：支持内容审核，进行已制作内容审核操作，审核通过之后的才能进入后续的播发流程。不通过时，需给出原因，进行修改制作；</p> <p>2. 本地资源审核：支持对本地广播资源(应急广播文本内容自动文转语生成的语音文件、应急广播音频文件)进行审核预览功能；</p> <p>3. 节目预览监听：支持对完成编辑制作的应急广播节</p> | |
|--|--|--|--|

| | | | |
|--|--|---|--|
| | | <p>目可以根据需要进行预览预听，对历史应急广播节目内容进行回溯查询和调听等；</p> <p>4. 日常广播和应急广播功能：支持在非应急时期正常播出，在有应急广播需求时可播发应急广播消息，应急广播消息优先；</p> <p>5. 排期单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支持按日、按周、持续排期编排任务； b) 支持节目排期定时自动广播； c) 支持排期任务优先级设置（日常，一般，较大，重大，特别重大）； d) 支持图片、文本、音频文件、音频实时流、视频文件进行编排； e) 支持对排期单查询、修改、删除、停止操作； <p>6. 媒资搜索查询：支持对制作完成的应急广播媒资文件进行搜索查询</p> <p>7. 媒资预览：支持对制作完成的应急消息的查看预览；</p> <p>8. 审核播发：支持选择手动审核播发和自动审核播发，支持平台制播的消息和外部接入的消息根据审核播发策略来判断是手动审核还是自动审核播发，手动审核播发时支持修改覆盖区域和播发手段。支持自动审核播发时自动将消息推送至调度控制系统；</p> <p>（五）资源管理功能</p> <p>1. 资源编码设置：支持资源类型及资源编码设置功能，符合 GY/T386-2023《应急广播系统资源分类及编码规范》；</p> <p>2. 资源状态获取及显示功能：支持应急广播系统资源状态获取及显示功能，支持获取并展示应急广播系统资源的状态；</p> <p>3. 终端信息管理：支持管理当前应急广播系统内，所有本级的和下级平台上报来的终端信息情况；</p> <p>4. 对接平台信息管理：支持管理上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关系，所有的上下级平台均通过此界面进行添加并执行注册、注销等操作；</p> <p>5. 适配器信息管理：支持管理当前应急广播系统内所有应急广播传输覆盖适配器资源；</p> <p>6. 资源故障报警功能：支持资源故障报警功能，对辖区内应急广播系统资源回传状态进行监控，发生故障后，进行自动报警；</p> <p>7. 资源查询统计：支持应急广播系统资源信息的查询和统计功能</p> <p>8. 资源信息导出：支持平台信息、覆盖区域数据、各个前端覆盖的地理位置信息、终端其他属性信息等导入导出功能；</p> <p>9. 资源导入导出：支持 excel 文件格式的应急广播系统资源数据导入导出功能；</p> <p>10. 适配器管理：支持对应急广播适配器的监测，包括状态查看、报警信息查看；支持通过远程 web 对应急广播适配器的设备设置，包括资源标识、区域码、上级平</p> | |
|--|--|---|--|

| | | | |
|--|--|--|--|
| | | <p>台 URL 和标识等进行配置和修改。</p> <p>(六) 生成播发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急广播消息封装：支持应急广播消息文件的封装功能：能够对应急广播信息主体文件、应急广播节目资源文件、应急广播消息指令文件进行签名保护并封装，签名格式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封装格式符合 GY/T 385-2023《应急广播消息格式规范》； 2. 通道播出：支持通过网络将应急广播消息发送到对应的广播电视台频率频道播出系统、应急广播传输覆盖网，并接收应急广播适配器的接收处理反馈结果； 3. 分发状态监测：支持获取各通道播发状态，并展示播发进程，对异常情况进行记录与展示；当分发传输失败，可重新发送； 4. 播发控制：支持根据播发指令和本级应急广播资源可用情况，按照应急广播播出预案，可采用如下方式进行综合播发：支持调用本级应急广播系统资源进行本级播发，支持通知下级播发，支持申请上级播发； 5. 播发管理：支持对应急广播消息发布实时和历史记录管理，支持消息补发、重发、销毁处理等； 6. 定点播发：支持对单个终端进行精确的定点播发，同一行政村不同终端，可以播发不同内容； 7. 日常广播和应急广播功能：支持在非应急时期正常播出日常广播，在有应急广播需求时可播发应急广播消息，应急广播消息优先； 8. 区域下发：支持分区域播发的功能，支持通过选择不同的区域编码，调度该区域对应终端资源进行应急播发下发广播的功能； <p>(七) 资源调度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调度预案管理：支持根据下级平台及台站可用资源及应急上级平台或外部应急发布部门信息级别设置应急预案，及时快速响应。支持调度预案及方案查询、编辑和维护； 2. 调度预案生成：支持根据应急广播消息的事件类型、事件级别、覆盖区域、语言相关参数从系统中获取相关的应急广播传输覆盖资源，生成相关的调度预案 3. 资源匹配：支持自动根据调度预案对县级、乡级、行政村/自然村级不同区域的传输覆盖资源进行匹配，对资源信息进行检索，根据目标区域传输路径，选择合适的传输覆盖资源，生成调用资源列表； 4. 任务队列管理：支持对任务的智能化队列处理，支持任务两级缓存队列处理； 5. 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生成功能：支持根据资源调度方案，自动生成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的功能 6. 区域分组管理：支持根据不同类型的发布需求，对行政区域按不同属性进行分组，可根据分组的属性设置合适的组名； 7. 播发任务管理：支持对正在进行的播发任务进行取消和对播发失败的任务进行重发操作； | |
|--|--|--|--|

| | | | |
|--|--|---|--|
| | | <p>8. 播发任务流程跟踪：支持根据调度方案生成的若干个播发进行播发状态监测和图形化展示；</p> <p>9. 播发优先级处理：支持根据优先级进行应急广播播发任务调度的功能：当应急广播系统资源使用冲突时，优先播发高级别的应急广播播发任务；</p> <p>10. 播发任务监管功能：支持获取并监管当前系统等待播发、正在进行以及播发完成的应急广播发布任务；</p> <p>11. 策略匹配：支持根据事件级别、发布区域等发布需求和资源状况，按照资源调度策略，经过策略匹配优化，自动或人工匹配调度方案，快速响应应急广播消息；</p> <p>（八）大喇叭管控功能</p> <p>1. 支持通过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发出 RDS、DTMB、DVB-C、IP 指令控制大喇叭终端的功能。IP 输出指令（如应急开停播、资源编码设置等）符合 GY/T 394-2023《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p> <p>2. 参数配置：支持对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的参数配置功能，包括网络参数、应急广播系统资源编码、回传参数、白名单配置；</p> <p>3. 数据查询：支持对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的数据查询功能，包括输入输出通道、播发记录、故障详情查询功能；</p> <p>4. 指令控制：支持通过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发出指令控制大喇叭终端功能，包括：开/停播指令、资源编码设置、音量设置、回传参数设置、终端参数/状态查询指令、时钟校准、回传周期设置、终端功放开关指令、终端证书更新指令；</p> <p>5. 音频流处理：支持接收并存储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以 RTP 或 RTSP 单播形式推送的 MP3 格式的实时音频流并存储为 mp3 文件；</p> <p>6. 语音切播：支持语音切播，支持对话筒、电话播发方式进行管理的功能；</p> <p>7. 播发控制：支持播发控制功能，支持通过控制大喇叭系统前端设备，向所辖区域内大喇叭终端进行广播的功能；</p> <p>8. 精确开播：支持对行政区域和终端以树形结构展示，实现对单个终端开播（同一行政村存在 2 个终端，两个终端开播不同内容）；</p> <p>9. 分区域播发：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按照区域编码调度对应终端资源进行应急播发；</p> <p>10. 心跳维持：支持与管控范围内的大喇叭适配器和终端保持心跳维持功能：支持通过网络获取适配器/终端发送的心跳数据包；</p> <p>11. 工作状态获取：支持终端/适配器工作状态获取能力：能够主动查询终端/适配器工作状态，或获取终端/适配器主动上报的工作状态；</p> <p>12. 工作参数获取：支持终端/适配器工作参数获取能力：可以主动查询终端/适配器工作参数，或获取终端/适配器主动上报的工作参数，参数包括终端音量、本地</p> | |
|--|--|---|--|

| | | | |
|--|--|---|--|
| | | <p>地址、回传地址、终端资源编码、物理地址编码、故障代码、设备类型、硬件版本号、软件版本号、信号状态、有线频率、FM 频点扫描列表、FM 当前频点、FM 维持指令模式；</p> <p>13. 故障与恢复参数获取：支持终端/适配器故障与恢复参数获取能力；</p> <p>14. 结果获取：支持终端/适配器任务切换、播发结果、播发记录的获取能力；</p> <p>15. 大喇叭系统对接：支持在接收到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广播消息文件（TAR）后，根据文件内容对应急广播消息进行播放；支持将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状态反馈文件（TAR）主动或收到请求后发送给应急广播平台；支持将自身平台信息主动或收到请求后上报给应急广播平台；支持将自身平台状态主动或收到请求后上报给应急广播平台；</p> <p>16. 数据通道配置：支持对应急广播消息数据传输通道进行统一配置和修改，包括控制流 IP 及端口、数据流 IP 及端口；</p> <p>（九）效果评估功能</p> <p>1. 发布进程数据采集、展示和监测功能：支持在播发过程中采集系统主要环节的数据，获取各通道播发状态，如应急广播适配器、大喇叭适配器等响应状态，并动态展示播发进程，对异常情况进行记录与展示；当分发传输失败，可重新发送；</p> <p>2. 查询统计功能：支持对应急信息、应急广播消息、任务状态等内容的检索与查询，支持简单检索和各种查询条件相组合的复杂检索（如：消息来源、消息分类、时间类型等）。</p> <p>3. 播发效果自评估：支持播发效果自评估功能，对本级应急广播系统的运行状态、播发状态、播发内容、响应情况进行采集，并计算展示播发覆盖率，评估播发效果；</p> <p>4. 任务内容展示：支持任务内容展示功能，支持对所有任务进程列表查看，支持显示本次广播的任务状态、事件类型、事件级别、持续时间、下发路径、节点广播覆盖率；</p> <p>5. 任务监听：支持任务监听功能，支持监听正在播放的广播内容；</p> <p>6. 播发效果展示：支持播发效果展示功能，展示应急广播消息目标覆盖区域、调度方案覆盖区域、实际覆盖区域，显示调用资源、覆盖范围、覆盖人口的信息；</p> <p>7. 广播资源监测：支持以大屏 GIS 地图为显示手段，搭配区域树和部分列表的形式，展示当前调度控制平台所属的各种广播资源的分布情况、健康情况等信息。支持对行政区域以树型结构展示，能在 GIS 地图上展示所属平台、适配器、终端的信息；</p> <p>（十）运维管理功能</p> <p>1. 资源状态监控：支持资源状态监控功能：支持通过心跳监测区域内资源状态，以及解析资源状态上报数据</p> | |
|--|--|---|--|

| | | | |
|--|--|--|--|
| | | <p>来更新资源的状态，支持进行资源状态的展示；</p> <p>2. 业务状态监控：支持通过适配器管理软件实时监控应急广播适配器设备的运行情况；支持对应急广播播发进程及结果进行监测，适配器管理软件可实时监看应急广播消息接收和解析；。支持通过适配器实现播发状态反馈；</p> <p>3. 应急演练：支持应急演练功能，用于应急广播系统在非应急状态下进行全系统的应急演练。支持演练计划制定及管理功能，并根据计划执行应急演练功能，便于测试市（县、区）应急广播信息播发和效果评估；</p> <p>4. 日志管理：支持日志管理功能：对管理应急广播平台的各类日志数据，具体包括系统登录日志、用户操作日志、系统运维日志、系统操作日志存储和查看功能；</p> <p>5. 系统故障报警：支持系统故障报警功能：对系统的关键进程、设备和网络的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系统发生故障后，进行自动报警；</p> <p>6. 播发记录查询：支持对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发起播发记录查询请求，并接收解析下级应急广播平台、适配器、终端反馈的播发记录数据，包括任务切换、播发结果、播发记录等；</p> <p>7. 播发状态反馈：平台收到上级平台播发状态查询指令后，能够将对应消息的播发状态上报至上级平台；</p> <p>（十一）安全服务功能</p> <p>1. 签名验签功能：支持在与上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各级插播平台、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前端/台站适配器、其他应急广播适配器等传输覆盖设备的数据交互时进行签名验签，处理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要求；</p> <p>2. 证书管理：支持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进行证书管理功能：为适配器设备、终端设备、平台自身及对接的应急广播平台建立基于数字证书的信任关系，并生成信任证书申请列表；</p> <p>3. 信任证书列表分发：支持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进行信任证书列表分发功能：支持从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获取信任证书列表，并将其分发给适配器设备、终端设备、平台自身及对接的应急广播平台；</p> <p>4. 信任证书分发：支持调用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进行信任证书分发功能：支持从本级安全服务专用设备获取信任证书文件，并将其分发给适配器设备、终端设备、平台自身及对接的应急广播平台。</p> <p>12. 国密算法：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p> <p>（十二）系统管理功能</p> <p>1. 登录/退出：支持以用户名和密码方式实现登录和退出；支持密码+验证+验证方式登录。支持系统锁屏和解锁功能；</p> <p>2. 用户管理：支持用户信息的管理，包括增加、删除、修改用户，修改用户登录密码；</p> <p>3. 角色/权限管理：支持对用户、角色、权限的配置管理；</p> | |
|--|--|--|--|

| | | | | |
|---|---------------|-----|---|--|
| | | | <p>4. 日志管理：支持日志管理功能：对管理应急广播平台的各类日志数据，具体包括系统登录日志、用户操作日志、系统运维日志、系统操作日志存储和查看功能；</p> <p>5. 数据维护功能：支持基础数据维护功能，支持组织机构管理、行政区域管理、地址管理、支持所属区域的增删改查</p> <p>6. 参数配置管理：支持系统运行参数的配置管理功能，包括：网络服务地址、网络服务端口号</p> <p>7. 优先级设置功能：支持根据事件级别、事件类型、来源单位进行应急广播消息播发任务优先级设置的功能，当应急广播系统资源使用冲突时，优先播发高级别应急广播播发任务；</p> | |
| 2 |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 | 1 套 | <p>应急广播平台联动功能</p> <p>1. 应急广播消息接收处理：应能接收、解析来自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符合 GY/T385-2023《应急广播消息格式规范》规定的应急广播消息；</p> <p>2.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非紧急类非快速处理机制的实际播发</p> <p>3.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非紧急类非快速处理机制的取消播发</p> <p>4.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紧急类快速处理机制的实际播发</p> <p>5.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紧急类快速处理机制的取消播发</p> <p>6.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时钟校时指令</p> <p>7.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资源编码设置指令</p> <p>8.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锁定频率设置指令</p> <p>9.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设置默认音量指令</p> <p>10.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数字证书授权协议指令</p> <p>11.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协议符合性测试：支持状态/参数查询指令</p> <p>12.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应急广播平台发来的应急广播消息播发请求</p> <p>13.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具备与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对接的接口，接口实现符合 GY/T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p> <p>14.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状态查询</p> <p>15.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应急广播消息播发状态反馈</p> <p>16.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运维数据请求</p> <p>17.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台站（前端）信息上报</p> <p>18.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适配器信息上报</p> | |

| | | | |
|--|--|--|--|
| | | <p>19.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传输覆盖播出设备信息上报</p> <p>20.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播发记录上报</p> <p>21.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适配器状态上报</p> <p>22.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状态上报</p> <p>23.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心跳检测</p> <p>24. 与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联动：支持处理结果通知</p> <p>▲25. 快速处理机制：支持快速处理机制，能够快速处理紧急类应急信息；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适配器能够根据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数据是否为快速处理机制数据，决定是否生成快速处理机制应急广播索引表和快速处理机制应急广播内容表；快速处理机制传输指令符合 GY/T393-2023《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26. 消息去重：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监测功能，能够对相同 EBMID 消息进行去重处理（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u>基本功能</u></p> <p>▲1. 硬件结构：采用 19 英寸 1U 标准机架式设计，插卡式结构，具备 6 个板卡插槽，可配置不同的板卡；（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2. 液晶按键：具备前面板液晶屏及按键，可查询 IP 地址和设备告警状态；</p> <p>3. 设备架构：整机采用嵌入式专用设备设计；</p> <p>4. 管理配置：设备配置管理和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5. 千兆接口及备份：具备 4 个千兆 SFP 接口，支持主备 2+2 模式配置，单个千兆网口支持有效码率不低于 900Mbps；</p> <p>6. 千兆接收能力：单个千兆网口输入输出 UDP 端口支持不低于 256 个，支持单播和组播；</p> <p>7. 应急广播节目处理：支持应急广播节目的接收和存储、解码；</p> <p>8. 应急广播指令处理：支持应急广播指令的接收、存储和分析；</p> <p>9. 备份功能：系统支持板卡备份、UDP 端口备份和节目备份；</p> <p>▲10. 双电源供电：具备双电源供电，支持电源模块的热备份及热插拔，在更换电源模块时不会导致业务中断；（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11. 告警功能：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12. SNMP 网管：设备具有 100Base-T 以太网接口，支持基于 SNMP 的集中网络管理。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支持通过网管进行状态监控；</p> | |
|--|--|--|--|

| | | | |
|--|--|---|--|
| | | <p>13. 网管与升级：设备支持远程软件升级；</p> <p>14. 声光报警：具备声光报警功能，当收到上级平台的应急消息时，可以通过声光报警，报警音量≥80分贝；</p> <p>有线数字电视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线数字电视广播应急广播适配：支持有线数字电视的应急广播协议封装、适配、发送，包括地面数字电视 TS 流的应急广播索引表、应急广播内容表，以及应急广播音视频传输流的处理；输出应急广播 TS 流符合 GY/T393-2023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 2. 应急广播播发格式：支持图片、音频、文本格式播发应急广播 3. 应急广播表预览及分析：支持符合 GY/T393-2023 《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的应急广播表预览功能，可对下发的应急广播索引表和应急广播内容表的详细字段定义进行本地预览查看，并按照标准规范进行表分析 4. 数字电视指令及音视频输出：具备应急广播索引表、应急广播内容表以及应急广播音视频传输流的输出接口，支持 ASI、IP 输出 5. 接口输出能力：ASI、IP 接口均可支持 MPTS 与 SPTS，支持 GbE 全双工输入和输出 6. 应急广播表输出码率可调：支持应急广播表输出码率控制功能，应急广播表控制流输出码率可在 100–500kbps 之间设置 7. 数字电视复用功能：支持数字电视复用功能 8. TS 流处理：设备处理输出的 TS 流符合 MPEG-2 标准，支持 204/188 包长设置 9. TS 流 PSI/SI 表处理：支持数字电视 TS 流的 PSI/SI 表编辑、修改和插入功能 10. PID 映射：支持 PID 的重新映射，支持对 PID 码流的过滤 <p>安全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签名验签：内置符合国密算法的安全模块，支持签名验签功能。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对向下级发送的应急广播指令进行签名的功能，签名验签处理符合 GY/T 389-2023 《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 2. 安全机制：采用硬件方式进行安全保护，支持接收解析和封装具有国密算法保护的应急广播协议； <p>接口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网络接口：具备 4 个千兆 IP 接口，接口类型为 SFP；具备 4 路 10/100/1000Mbps 自适应接口，接口类型为 RJ45； 2. 通用串行接口：具备 1 路串口，接口类型为 RS232； 3. USB 接口：具备 1 个 USB 接口，接口类型为 USB Type-A； 4. 输入电源接口：具备 2 路交流电源输入接口，接口类型为三芯电源插座； | |
|--|--|---|--|

| | | | | | |
|---|-----|---|---|---|--|
| | | | | 5. ASI 输入输出接口：具备 5 路 ASI 接口，每个接口码流输入或输出可自定义，接口类型为 BNC 性能指标 1. 电源性能：工作电压范围：AC:90V~260V； 2. IP 输入输出能力：单路千兆 IP 网络接口输入输出能力：≥900Mbps； 3. ASI 接口码率支持：≥210Mbps； 4. 处理时延：≤2s(从完整接收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信息到适配器处理后发出应急信息的时间) ▲5. 设备重启时长：≤10s；（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 | |
| 3 | 防火墙 | 1 | 套 | 1. 硬件：采用非 X86 多核架构，1U 机架式设备，千兆电口≥18 个，Combo 口≥2 对（含 1 个管理电口），Bypass 口≥2 个，Console 口≥1 个，+≥4 个万兆光口含 480G SATA 固态硬盘。 2. 性能：七层吞吐量≥4Gbps，三层吞吐量≥10Gbps；并发连接数≥1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HTTP）≥2.2 万；IPS 吞吐量≥600M，AV 吞吐量≥600M，全威胁吞吐量≥400M。 ▲3. 支持 sql 注入、跨站脚本、远程代码执行、字符编码等攻击的防护，支持对网络设备、网页服务器、数据库等设备的专属特征分类，支持 CC 攻击防护，可基于检测请求报文头的 X-forward-for 字段，以获取真正的源 IP 地址（提供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 ▲4. 支持 BFD 和 NQA 网络协议，支持基于接口状态和路由状态等多种类型的探测机制来及时触发链路切换或主备切换，保障业务连续性（提供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 5. 支持一对一、多对一、多对多等多种形式的 NAT，支持 DNS、FTP、H.323、RTSP、ILS、PPTP、SIP、SQLNET、MGCP、RSH、ICMP 差错报文、TFTP、RTSP、SCTP、XDMCP、NBT、SCCP、HTTP 等多种 NAT ALG 功能。 ▲6. 实现高性能 IPsec、L2TP、GRE VPN、SSL VPN 等功能。支持 IPsec VPN 智能选路，根据隧道质量调度流量（提供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 7. 支持策略风险调优，支持安全策略优化分析，支持策略数冗余及命中分析，支持基于应用风险的策略调优，可根据流量、应用、风险类型等细粒度展示，并给出总体安全评分，便于用户更好的管理安全策略。 8. 支持对检测到的攻击行为的前后报文进行自动化抓包功能，方便用户对攻击行为进行取证。 ▲9. 可基于病毒特征进行检测，实现病毒库手动和自动升级，实现病毒日志和报表；防病毒本地库数量 600 万+支持基于文件协议、邮件协议（SMTP/POP3/imap）、共享协议（NFS/SMB）的病毒功能（提供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可基于病毒特征进行检测、动作响应、提供报表。 ▲10. 支持报文示踪功能，支持真实流量、导入报文、构造报文等方式，用于分析和追踪设备中各个安全业务 | |

| | | | | |
|---|------|-----|---|--|
| | | | <p>模块(如：攻击防范、uRPF、会话管理和连接数限制等)对报文的处理过程，通过查看报文示踪记录的详细信息，有利于管理员对网络故障的快速排查和定位。（提供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p> <p>11. 配套授权：≥ 15 个 SSL VPN 用户授权，链路负载不限制链路数量。</p> <p>▲12. 投标产品制造厂商应具有预防潜在的威胁，增强本项目应对灾难的能力，保证产品和服务的连续性，通过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包括本次投标产品)。</p> <p>▲13. 为衡量投标产品厂商网络安全服务能力，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保〔2014〕368 号）要求，产品生产厂商需获得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网络安全风险评估资质。</p> | |
| 4 | 日志审计 | 1 套 | <p>1. 硬件规格：1U 标准机架设备，多核多线程 CPU，≥ 8G 内存，≥ 2T 存储，标配≥ 6 个千兆电口，≥ 1 个扩展槽。</p> <p>2. 默认支持≥ 60 个设备，可扩展≥ 180 个设备。日志处理速率≥ 2000EPS，日志容量≥ 6 亿条。</p> <p>3. 采集类型及方式：支持市面主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中间件、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等设备对象的日志数据采集；支持主动、被动相结合的数据采集方式；支持日志转发；支持 Syslog、SNMP、JDBC、WMI、FTP、文件等进行数据采集；支持通过 Agent 采集日志数据。</p> <p>▲4. 支持控制采集时间、采集级别、采集范围、采集路径、采集名称、采集文件、多文件采集、采集编码格式、采集正则表达式、自定义采集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p> <p>5. 支持采集网络流量，解析协议不少于 ICMP、AMQP、Cassandra、DNS、HTTP、Memcache、MySQL、PgSQL、TNS、Redis、Thrift、MongoDB、NFS、TDS、Sybase、Drda、Dameng、POP、SMTP、达梦等。</p> <p>▲6. 采集展示及处理：对元数据进行重加工或扩展加工，通过正则匹配、OID 映射等配置文件编写，上传至现有日志审计平台，直接实现数据的扩展兼容。（提供产品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p> <p>7. 关联分析：提供可视化关联分析规则编辑视图，可根据实际业务编辑关联分析规则，关联内容支持不少于资产、源地址、源端口、目的地址、目的端口、事件级别、原始日志、关键词等信息；支持所有日志事件按照通用模板进行多维日志类型、多设备类型日志进行因果性关联分析，支持三个因果关联，实现日志的多维异常分析。</p> <p>▲8. 关系图谱：对单位内的设备类型、应用类型、协议类型等信息为基础，梳理出设备、应用、协议等之间的访问关系，实时树立访问关系，结合不同类型梳理出正常使用访问操作，非正常使用操作。（提供产品</p> | |

| | | | | | |
|---|----------|---|---|--|--|
| | | | | 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 9. 图表可视化分析：满足单位第三方支付行业（支付卡行业 PCI DSS）数据安全标准 PCI DSS 中关于网络安全管理、访问控制管理、网络监测管理、安全策略管理等相关要求事件统计； 10. 数据查询：支持实时日志查看，可选择任意时间节点进行查看全部日志或符合时间节点重要事件，无需进行二次查询。 11. 支持根据时间范围、级别、规则类型、告警全文关键字等方式快速检索安全事件告警，检索结果支持 Excel 等格式导出。支持邮件、声音、syslog 等多种告警方式。 ▲12. 所投产品具备公安部颁发的日志分析（三级）销售许可证。 | |
| 5 | 防病毒软件 | 1 | 套 | ▲1. 对于恶意文件处理措施至少支持三种以上，包括厂家推荐措施、统一处理措施、以及针对不同类型病毒/恶意软件提供不同处理措施，同时不同病毒/恶意软件类型不少于 5 种分类。（提供产品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 ▲2. 处置措施要提供至少两项措施，在首选措施失败的情况下，可以提供第二项措施进行处置。（提供产品功能截图且制造厂商盖章） 3. 具备爆发阻止功能，管理端可配置爆发阻止策略，达到设定条件后可自动隔离受感染终端。 4. 支持对压缩文件扫描，并可设定最大的压缩层数为 16； 5. 提供压缩文件扫描功能，可以对超过固定大小文件不予扫描，以减少扫描时间； ▲6. 支持一个管理控制台同时管理 Windows, Linux, 国产操作系统； 7. 支持管理员选择客户端将组件版本立即更新或回退至上一版本； 8. 支持客户端的卸载功能，避免用户自行卸载，管理员可设置卸载密码；支持客户端的防退出功能，避免用户恶意退出，管理员可设置退出密码；（提供产品 WEB 界面配置截图） 9. 本次实际配置 3 节点服务器授权、5 个节点电脑客户端授权。 | |
| 6 | 交换机 | 1 | 台 | 1. 支持不少于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2. 支持不少于 4 个千兆 SFP 端口； 3. 包转发率：不低于 87Mpps/144Mpps； 4. 交换容量：不低于 336Gbps/3.36Tbps； 5.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 6. 支持端口镜像和流镜像功能； 7. 支持端口隔离功能； 8. 支持 STP/RSTP/MSTP 协议功能。 | |
| 7 | 应急广播播控电脑 | 2 | 台 | 国产化设备，配置不低于： 1. 国产 CPU：不低于 8 核，主频 2.5GHz 2. DDR4 3200 32G | |

| | | | | | |
|----|--------------|---|---|---|--|
| | | | | 3. 512GB SSD 硬盘 4. 板载 RJ45 5. 不低于 180W 电源 6. 配键盘/鼠标 7. 不低于 23.8 吋 1080P SGA 显示器 8. 国产操作系统 | |
| 8 | 监听音箱 | 1 | 台 | 1. 集接收、放大、播放功能于一体; 2. 内置不小于 4 寸全频扬声器, 音量连续可调; 3. 采用环保木质外壳; 4. RF 输入: DVB-C/DTMB: F 座 (英制 75Ω) ; 5. IP 输入: RJ45 百兆口; 6. FM 输入接口: 公制 F 母座, 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 配置 2 个调谐器; 7. 接收模式: 至少支持 DVB-C/DTMB-T/IP/FM; 8. 音频输出功率: $\geq 10W$; 9. 电源: AC $220V \pm 15\%$, 50/60Hz。 | |
| 9 | 加密机 (加密器) | 1 | 台 | 功能要求 1. 专用硬件加密机。 2. 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 3. 对外接口采用 https 安全通讯协议。 4. 具有签名、验签功能。 5. 签名、验签处理性能 > 1000 次/秒。 6. 支持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签名验签,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 下级平台正常验签响应, 并将正确的播发状态、应急广播适配器状态及终端状态反馈至上级应急广播平台; 7.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错误的应急广播消息指令签名, 下级平台拒收指令消息; 8. 支持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的应急广播播发状态查询指令进行签名验签,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 下级平台正常验签响应, 并反馈查询结果; 9.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错误的应急广播播发状态查询指令签名, 下级平台拒收指令消息; 10. 支持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主动上报信息(本平台维护的应急广播平台、前端/台站、应急广播适配器、传输覆盖播出设备、终端等信息变化时)的签名, 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正常验签响应; 11. 支持对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应急广播播发请求的签名, 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正确签名消息,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正常验签响应并反馈结果信息; 12. 支持防重放功能, 上级应急广播平台向下级应急广播平台发送重复消息, 下级应急广播平台拒收重复指令消息。 | |
| 10 | 应急广播服务器 | 2 | 套 | 国产化服务器, 配置不低于 1. CPU: 主频 2.5G 16C ; 2. DDR4 32G*2 个; 3. 八口 SAS 卡; 4. 硬盘: 2T, 3.5 吋, 7.2K SAS *2 块; | |

| | | | | |
|----|---------------|-----|--|--|
| | | | 5. 双口 1G RJ45 网卡; 6. 电源模块*2 个; 7. 含国产操作系统。 | |
| 11 | 应急广播手机APP平台软件 | 1 套 | <p>应急广播发布</p> <p>1、支持发布文字广播、文件广播、网络直播流广播和话筒广播四种应急广播类型；</p> <p>2、广播时可以选择下发目标区域，可生成下发预案；</p> <p>3、下发可选项包括广播的事件类型、事件级别和播发次数；</p> <p>4、支持根据用户需要选择相应的广播进行下发操作</p> <p>5、下发成功后会在应急广播平台执行此次广播任务；</p> <p>广播任务列表</p> <p>1、平台广播任务列表展示出所下发的广播记录，与平台上广播列表同步，下发的广播都在此页面显示；</p> <p>2、支持根据页签筛选等待执行、广播中、广播完成、广播失败几种类型进行相应展示；</p> <p>3、支持点击某条记录查看广播级别、类型、区域等详情信息；</p> <p>4、支持广播内容实时监听，历史广播内容回溯功能；</p> <p>消息通知列表</p> <p>1、展示系统操作产生的消息信息，至少包括消息接入、广播下发、媒资制作等操作信息；</p> <p>2、支持未处理、已处理页签的分类查看；</p> <p>应急事件列表</p> <p>1、支持展示应急事件的记录信息，如突发事件、安全事件、卫生事件等；</p> <p>广播任务统计</p> <p>1、支持以柱状图的方式展示相应区域某段时间的广播任务情况；</p> <p>2、支持用户根据区域、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的选择查看不同级别的广播数量分布情况；</p> <p>3、支持广播任务分状态统计，支持统计广播任务总数、广播中任务数量、待执行广播任务数量、失败广播任务数量、完成广播任务数量；</p> <p>监测地图</p> <p>1、支持监测地图展示界面，可在地图上直观展示下级平台、村村响、适配器、终端等资源的实时状态；</p> <p>2、支持选中相应资源，在地图上展示出对应的资源图标；</p> <p>3、点击资源图标可展示资源的经纬度、状态等详情；</p> <p>4、点击 GIS 地图终端信息，可导航到终端位置；</p> <p>资源管理</p> <p>1、资源管理：可分为平台列表、适配器列表、终端列表、台站列表、状态统计、救灾物资列表、资源回传列表、摄像头列表、服务器列表、扫码模块进行资源管理；</p> <p>2、平台列表：显示平台信息，包括平台名称、行政区域、资源标识符、联系人、联系电话、经纬度、状态信息；</p> | |

| | | | | |
|----|------------|-----|--|--|
| | | | <p>3、适配器列表：显示适配器信息，包括适配器名称、资源标识符、IP 地址、端口号、状态信息；</p> <p>4、终端列表：信息终端信息，包括终端名称、行政区域、终端类型、经纬度、资源标识符、同步时间、备注；</p> <p>5、台站列表：显示台站信息，包括台站名称、台站类型、台站属地、资源标识符、经纬度、联系人、联系电话、覆盖半径信息；</p> <p>6、状态统计：以柱状图的方式，展示某区域平台、适配器和终端的数量及状态的分布情况，用户可选择区域进行相应查询操作；</p> <p>7、救灾物资列表：显示救灾物资列表，包括车牌号、物资类型、联系人、联系电话；</p> <p>8、资源回传列表：显示资源名称、资源标识符、资源类型、资源状态、回传时间；</p> <p>9、摄像头列表：显示摄像头信息，包含摄像头名称、IP 地址、端口号；</p> <p>10、服务器列表：实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流量；</p> <p>11、扫码：扫描终端二维码实现自动注册终端信息，包含终端物理码、证书号，可手动配置终端名称、终端区域、终端经纬度，可上传终端安装照片，包含注册和完成确认按钮；</p> | |
| 12 | 应急广播大喇叭适配器 | 1 台 | <p>(1) 设备基本功能要求</p> <p>与县应急广播平台对接，支持 GY/T 394-2023《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及 GY/T 384-2023《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实现应急广播消息的收发；</p> <p>具备 DVB-C、DTMB、IP、调频 RDS 的发送和接收功能；</p> <p>通过 GY/T 394-2023 协议接收县应急平台发布的控制指令信号和应急广播信息等内容，通过不同的传输覆盖网向下级设备转发应急广播指令和数据，实现应急广播的功能；</p> <p>可脱离管理平台实现对下一级设备进行本地广播（调频, IP, UDP/TS）及参数配置功能；</p> <p>具备本地播发功能、上级信号接收播发、上级县管理平台控制播发功能；</p> <p>具备完善的抗干扰、防插播、防盗播等安全播出技术措施，确保系统安全播出，采取数字签名验证等技术手段和措施防止干扰、非法插播和盗播；</p> <p>具备将适配器自身的各种状态和参数信息，按需向应急广播系统管理平台加以回传反馈功能；</p> <p>可通过前面板液晶屏及按键，对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进行设置；</p> <p>支持 U 盘 (MPEG-1 Layer 2 和 MP3 格式文件) 广播、线路广播、话筒广播、电话广播；U 盘广播、录音回放等可通过按键选择上下曲；</p> <p>可设置定时广播，广播音源可选择话筒广播、U 盘、调频接收、线路输入；</p> <p>具有音频输出和监听功能：内置监听喇叭，监听音量可调节，具有音频存储功能，标称存储容量≥8GB；</p> | |

| | | | |
|--|--|---|--|
| | | <p>通过以太网，支持远程实时监听和历史回溯；支持优先级判断、支持一键切换为紧急模式、支持设备设置本地优先级模式；</p> <p>具有声光报警功能，当需要本机应急广播播发时，能够输出声音报警，报警音量≥80 分贝；</p> <p>具有电话广播功能，电话广播支持至少 32 个白名单；内置回传模块，配置 TD-LTE 和 FDD-LTE，全网通 4G 模块。SIM 卡：支持移动、电信、联通，可插拔更换；</p> <p>支持远程对本设备的网络参数、应急广播资源编码、回传参数工作参数配置；</p> <p>具备响应应急广播管理平台发出的控制和读取状态指令的功能；</p> <p>内置安全模块，支持国密 SM 系列算法，具有应急广播数据验签功能。具有签名、签名验签功能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p> <p>支持信任列表和信任证书的更新；具有密钥和证书管理功能；</p> <p>整机采用嵌入式专用设备设计，以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稳定可靠；</p> <p>设备配置管理，应急广播业务配置与监测，均可通过浏览器访问操作；</p> <p>具备 RS232 接口，可外接其他应急广播辅助设备；</p> <p>设备支持实时告警功能；</p> <p>设备具有 100Base-T 以太网接口，可通过统一网管软件系统的监控管理进行设备配置，并实现通过网管统一集中进行状态监控；具备网管 IP 接口，可支持软件升级；</p> <p>▲支持 HDMI 输出；（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支持接入 HDMI 信号并与应急广播 HDMI 信号的切换功能；（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支持 HDMI 切换器控制；</p> <p>支持外置音频切换器控制；</p> <p>（2）中波应急广播接收功能要求</p> <p>可接收上级中波信号，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指令，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符合 GY/T 391-2023《中波调幅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的要求；</p> <p>内置中波接收模块，支持 AM 中波广播信号接收，可解调出模拟音频；</p> <p>具备中波应急广播模拟音频输出；</p> <p>具备中波应急广播指令接收，可解调出数字指令，支持指令打印输出；</p> <p>支持中波应急广播接收指令的安全签名验签，确保接收安全；</p> <p>（3）IP 应急广播接收功能要求</p> <p>通过 GY/T 394-2023《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协议接收上级 IP 信号（县平台），解调出音视频信号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符</p> | |
|--|--|---|--|

| | | | |
|--|--|---|--|
| | | <p>合 GY/T 394-2023《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要求；</p> <p>通过 IP 通路实现对下级设备的 IP 播发控制功能；符合 GY/T 394-2023《应急广播大喇叭系统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要求；</p> <p>具备应急广播模拟音频输出，支持立体声音频信号输出；</p> <p>（4）地面/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接收功能要求</p> <p>对县平台下发的应急广播指令和数据，在县适配器完成转码等处理，转换成 TS 数据（指令和音视频数据），通过 DTMB 和 DVB-C 的调制设备发送到下级设备，完成播发控制；符合 GY/T 393-2023《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和《GD/J 087-2018 地面数字电视应急广播技术规范》的要求；</p> <p>具备接收上级的 DTMB 和 DVB-C 信号，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p> <p>具备地面和有线数字电视应急广播音视频输出；</p> <p>（5）调频应急广播功能要求</p> <p>对县平台下发的应急广播指令和数据，解析出音频和控制指令，控制指令转换成 RDS 数据，和音频数据一起通过 FM 进行转发，符合 GY/T 390-2023《模拟调频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的要求；</p> <p>可接收上级调频信号，解调出音频信号及 RDS 数据，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p> <p>具备应急广播模拟音频输出，支持立体声音频信号输出；</p> <p>具备应急广播 RDS 基带信号输出，可直接对接调频发射机 RDS 接口；</p> <p>支持调频广播的 RDS 应急广播协议封装、适配、发送，包括调频广播 RDS 基带编码、应急广播 RDS 数据生成、RDS 发送，以及应急广播音频输出功能。输出信号符合 GY/T 390-2023《模拟调频广播应急广播技术规范》；</p> <p>（6）安全加密功能要求</p> <p>支持内置外接安全加密产品可选；</p> <p>内置符合国密算法的安全模块，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功能，处理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的要求；</p> <p>外接符合国密算法的 USB 密码器，具备对接收到的应急广播消息进行验签功能，处理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的要求；</p> <p>支持对转发输出的指令进行安全签名的功能，处理符合 GY/T 389-2023《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的要求；</p> <p>（7）接口配置要求</p> <p>采用桌面式外观结构设计；</p> <p>具备 2 路线路音频输入，接口类型：RCA 莲花母座；</p> <p>具备 1 路麦克风音频输入，接口类型：6.35mm 插孔；</p> <p>具备 1 路拾音器输入，接口类型：凤凰插座；</p> <p>具备 1 路内置 MIC 输入；</p> | |
|--|--|---|--|

| | | | | |
|----|------|-----|---|--|
| | | | <p>具备 1 路 AM 中波输入，接口类型：双线输入，凤凰插座；</p> <p>具备 1 路 FM 调频输入，内置 2 个调谐器。接口类型：公制 F 母座；</p> <p>具备 1 路 DTMB 和 DVB-C 复用数字电视输入，接口类型：公制 F 母座；</p> <p>具有 1 路 HDMI 音视频输入接口，支持 HDMI 备份切换功能；</p> <p>具备 1 路 HDMI 音视频输出接口；</p> <p>具备 1 路线路音频输出，接口类型：RCA 莲花母座；</p> <p>具备 1 路线路音频输出，接口类型：XLR 卡农公座；</p> <p>具备 1 路 FM-RDS 调频输出，可输出 2 个频点，接口类型：公制 F 母座；</p> <p>具备 1 路 RDS 输出，接口类型：BNC；</p> <p>具备 2 路网络接口，接口类型：RJ45；</p> <p>具备 2 路串口，接口类型：RS232；</p> <p>具备 2 个 USB 接口，接口类型：USB TypeA；</p> <p>具备 1 路交流电源输入接口，接口类型：三芯电源插座；</p> <p>(8) 性能要求</p> <p>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p> <p>信噪比：≥70dB (本设备音频输入输出：线路 0dBu)；</p> <p>频响：40Hz~15KHz (±0.3dB) (本设备音频输入输出：线路 0dBu)；</p> <p>谐波失真：≤0.04% (本设备音频输入输出：线路 0dBu)；</p> <p>音频输出电平：0.775±10% V (r.m.s) (线路 0dBu)；</p> <p>音频输出阻抗：低阻，<100 欧姆；</p> <p>音频输入阻抗：高阻，>10K 欧姆；</p> <p>FM 输入/输出频率范围：87MHz~108MHz；</p> <p>DTMB 输入频率范围：45~1000MHz；</p> <p>DVB-C 输入频率范围：45~1000MHz；</p> <p>AM 输入频段：520kHz~1710kHz；</p> <p>中波应急广播指令接收灵敏度：≤-85dBm；</p> <p>RDS 接口速率：1.1875kbps；</p> <p>RDS 输出频率：57kHz；</p> <p>RDS 输出幅度：0~2 Vpp，数字可调；</p> | |
| 13 | 应急话筒 | 1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桌面话筒式设计，外接鹅颈式话筒； 2. 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 支持 U 盘点播，可将 U 盘内的 MP3 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 支持实时广播； 5.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具有转播功能，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 支持免提通话，能利用 6.5mm 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 支持网络搜索配置，无需知道终端 IP 地址可直接 | |

| | | | | | |
|----|---------|---|---|--|--|
| | | | | 寻址; 9. 支持静态 IP 方式, 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 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 要求具有 U-KEY 接口, 插入 U-KEY 支持对用户的操作授权。 12. 要求通过大于或等于的 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 实现操作登录身份验证、广播功能操作。 | |
| 14 | 调音台 | 1 | 台 | 1. 话筒输入: -60dB, 2. 5kΩ, 平衡 2. Line 输入: -20dB, 10kΩ, 非平衡 3. 音频输出: 主输出, 两编组输出, 监听输出: +4dB, 平衡, 20kΩ; 耳机输出: 1. 0V/33kΩ, 削波前 4. 均衡控制: 单声道: 高音: ±15dB@12kHz; 中音两段: ±15dB@240-6kHz; 低音: ±15dB@80Hz; 5. 总输出: 7 段图示均衡 (63Hz, 150Hz, 400Hz, 1kHz, 2.5kHz, 6.4kHz, 15kHz) 6. 频率响应: 20Hz~40kHz at 0dB~-1dB 7. 信噪比: >90dB 8. 总谐波失真:<0.007% at 20Hz~20kHz 9. 幻像电源: 48VDC 10. 电源: 全球通用电压: 100~240VAC, 50/60Hz; 11. 功耗:<30W | |
| 15 | 北斗单模授时器 | 1 | 台 | 1. 支持接收北斗导航系统信号; 2. 具有自动锁定信号的功能; 3. 采用高稳恒温晶振, 具有低相位噪声和高稳定度; 4. 支持时间日期信息显示; 5. 具有断电记忆配置功能, 来电重启恢复(无需重新配置) ; 6. 系统整体功耗小, 采用无风扇设计, 运行可靠稳定; 7. 标准 19 英寸机架式机箱结构, 紧凑, 美观, 高可靠性; 8. 天线输入接口:BNC 接头; 9. 网口: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RJ45。 | |
| 16 | 播控台 | 1 | 组 | 1. 采用四联播控桌; 2. 四联尺寸: 桌面宽度 2400mm, 长度台面深度 900mm, 柜体台面高度 750mm; 3. 静电喷粉设计工艺, 表面光滑无毛刺, 防腐; 4. 控制桌面为全平; 5. 台面配有推拉式键盘抽屉; 6. 预留有鼠标线孔, 动圈话筒线多余长度可放入该孔进行隐藏; 7. 播控桌台面之下有安装机架式设备的不少于 8U 的安装位机柜; | |
| 17 | 设备机柜 | 1 | 台 | 1. 42U/尺寸 600*1200*2000mm; 2. 至少支持 800KG 的负载承重; 3. 配置多负载安全电源插座; 4. 15 对 L 支架; 5. 风扇不少于 2 只; 6. 机柜能可靠接地; | |

| | | | | | |
|----|-----------|---|---|--|--|
| | | | | 7. 机柜前门为单开平面网孔门，后门为双开平面网孔门； 8. 角钢焊接安装底架； 9. 表面处理：酸洗，磷化后镀彩锌和静电喷涂塑粉； 10. 配备足够 PDU。 | |
| 18 | UPS 不间断电源 | 1 | 套 | 1. 标称功率：10kVA； 2. 市电输入：单相 AC220V±20%； 3. 输入电流谐波成分：THD≤3%（100%非线性负载）； 4. 输入电压频率范围：50±5Hz； 5. 输入功率因素：0.99； 6. 输出电压稳定度：单相 220V±1%； 7. 输出电压频率范围：50Hz±0.5Hz； 8. 续电时间：≥120 分钟； 9. 电压畸变率：THD < 3%（线性负载），THD < 5%（非线性负载）； 10. 过载能力：110%，10 分钟后切旁路；130%，1 分钟后切旁路；150%，30 秒钟后切旁路，1 分钟后关机； 11. 整机效率：≥95%； 12. 远程通讯：具有远程监控系统，232/485 通讯接口，能实现远程监测； 13. 告警功能：具有远程告警功能，随时掌握系统的运行状况； 14. 支持质保至少 3 年； 15. 含主机、电池柜、100AH 电池 16 节。 | |
| 19 | 与省市平台对接 | 1 | 套 | 根据《应急广播平台接口规范》（GY/T 384-2023）完成与省市平台对接，包含网络联通调试，系统接口对接，联调测试等工作。 | |
| 20 | 安装/调试/辅材 | 1 | 套 | 应急广播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及辅材 | |

二、区级直部门前置平台

| | | | | | |
|---|------------|---|---|---|---------------------|
| 1 | 应急广播 IP 话筒 | 1 | 套 | 1. 桌面话筒式设计，外接鹅颈式话筒； 2. 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 支持 U 盘点播，可将 U 盘内的 MP3 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 支持实时广播； 5.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具有转播功能，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 支持免提通话，能利用 6.5mm 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 支持网络搜索配置，无需知道终端 IP 地址可直接寻址； 9. 支持静态 IP 方式，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 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 要求具有 U-KEY 接口，插入 U-KEY 支持对用户的操作授权。 12. 要求通过大于或等于的 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实 | 自然资源、水利、应急、气象和供电等部门 |
|---|------------|---|---|---|---------------------|

| | | | | | |
|---|----------|---|---|---|--|
| | | | | 现操作登录身份验证、广播功能操作。 | |
| 2 | 系统协议对接 | 1 | 项 | 通过软件接口协议开发对接的方式实现应急信息发布系统与应急广播平台对接 | |
| 3 | 交换机 | 1 | 台 | 8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背板交换容量: 16Gbps 端口交换容量: 16Gbps 转发能力: 11. 9Mpps | |
| 4 | 监听音箱 | 1 | 台 | 1. 集接收、放大、播放功能于一体; 2. 内置不小于 4 寸全频扬声器, 音量连续可调; 3. 采用环保木质外壳; 4. RF 输入: DVB-C/DTMB: F 座 (英制 75Ω) ; 5. IP 输入: RJ45 百兆口; 6. FM 输入接口: 公制 F 母座, 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 配置 2 个调谐器; 7. 接收模式: 至少支持 DVB-C/DTMB-T/IP/FM; 8. 音频输出功率: ≥10W; 9. 电源: AC 220V±15%, 50/60Hz。 | |
| 5 | 安装/调试/辅材 | 1 | 套 | 区级直部门前置平台安装调试及辅材 | |

三、有线数字电视、无线数字电视分发系统

| | | | | | |
|---|---------------|---|---|--------------|------|
| 1 | 有线数字电视系统建设与对接 | 1 | 套 | 有线数字电视系统对接费用 | 利旧对接 |
|---|---------------|---|---|--------------|------|

四、街道应急广播系统平台

| | | | | | |
|---|------------|---|---|--|--|
| 1 | 应急广播 IP 话筒 | 9 | 套 | 1. 桌面话筒式设计, 外接鹅颈式话筒; 2. 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 支持 U 盘点播, 可将 U 盘内的 MP3 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 支持实时广播; 5.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 具有转播功能, 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 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 支持免提通话, 能利用 6. 5mm 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 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 支持网络搜索配置, 无需知道终端 IP 地址可直接寻址; 9. 支持静态 IP 方式, 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 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 要求具有 U-KEY 接口, 插入 U-KEY 支持对用户的操作授权。 12. 要求通过大于或等于的 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 实现操作登录身份验证、广播功能操作。 | |
| 2 | 交换机 | 9 | 台 | 8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背板交换容量: 16Gbps | |

| | | | | | |
|---|----------|---|---|--|--|
| | | | | 端口交换容量: 16Gbps 转发能力: 11.9Mpps | |
| 3 | 监听音箱 | 9 | 台 | 1. 集接收、放大、播放功能于一体; 2. 内置不小于 4 寸全频扬声器, 音量连续可调; 3. 采用环保木质外壳; 4. RF 输入: DVB-C/DTMB: F 座 (英制 75Ω) ; 5. IP 输入: RJ45 百兆口; 6. FM 输入接口: 公制 F 母座, 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 配置 2 个调谐器; 7. 接收模式: 至少支持 DVB-C/DTMB-T/IP/FM; 8. 音频输出功率: $\geq 10W$; 9. 电源: AC 220V $\pm 15\%$, 50/60Hz。 | |
| 4 | 安装/调试/辅材 | 9 | 套 | 街道应急广播系统平台安装调试及辅材 | |

五、社区应急广播系统平台

| | | | | | |
|---|----------|----|---|---|--|
| | | | | 1. 桌面话筒式设计, 外接鹅颈式话筒; 2. 实现对特定广播终端或区域的寻呼广播; 3. 支持 U 盘点播, 可将 U 盘内的 MP3 文件点播给其他广播终端播放; 4. 支持实时广播; 5.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输入, 具有转播功能, 可转播音频节目到其他终端; 6. 支持一路本地线路音频输出, 可外接功放扩音广播; 7. 支持免提通话, 能利用 6.5mm 话筒接口接专业话筒, 便于扩展非免提通话。 8. 支持网络搜索配置, 无需知道终端 IP 地址可直接寻址; 9. 支持静态 IP 方式, 可跨网段、跨路由工作; 10. 支持网络在线升级; 11. 要求具有 U-KEY 接口, 插入 U-KEY 支持对用户的操作授权。 12. 要求通过大于或等于的 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 实现操作登录身份验证、广播功能操作。 | |
| 2 | 安装/调试/辅材 | 46 | 套 | 社区应急广播系统平台安装调试及辅材 | |

六、应急广播接收多模终端

| | | | | | |
|---|--------|-----|---|--|--------------|
| | | | | 1. 基本功能要求 ▲1) 参数设置: 可设置本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音量、调频频率、DTMB 频率、中波、4G 等参数。具备优先级控制、优先级判断、区域码匹配、音量调节等功能。支持资源编码设置, 具备一个不可改写的且唯一的物理码, 同时具备一个可远程修改的资源编码。(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 2) 回传功能: 支持与服务器保持实时在线通信, 定时上传运行状态、播发信息等监测数据。 3) 广播接收: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 FM-RDS、有线数字电 | 社区内每小区 1 个音柱 |
| 1 | 小区接收音柱 | 434 | 台 | | |

| | | | |
|--|--|---|--|
| | | <p>视 DVB-C、地面数字电视 DTMB、IP、4G 全网通信号并进行处理的能力，能正确解析并响应，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支持广播功能，支持接收、解码、播发上级平台播发的日常广播、应急广播或控制指令等信息，开关机和广播切换支持淡入淡出功能。</p> <p>▲4) 设备唤醒：应急广播消息支持 FM、DTMB、DVB-C、IP、4G。（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5) 音频解码：音频解码支持 MPEG-layer3、MPEG-1Layer1/2/3、MPEG-2Layer1/2/3、MP3、AAC、DRA、DRA+、ADPCM，解码输出音质清晰流畅；支持码率范围 32kbps ~ 192kbps。</p> <p>6) 音频播放：支持 USB 接口，播放 U 盘音频。</p> <p>7) 扬声器：内置全频域高保真扬声器，支持音频输出 25W。</p> <p>8) 音量调节：具备独立物理音量调节旋钮，支持本地调节音量，支持远程调节音量，上级应急可直接将音量调至最大。</p> <p>9) 国密安全验签功能：支持集成国密安全模块。</p> <p>10) 证书更新：支持调频、DTMB、DVB-C、IP、4G 模式下的证书更新指令。</p> <p>▲11) 上级远程控制及分区域播发功能：支持上级远程控制，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可实现多级分区(不少于 6 级)，支持全区播放、分区播放、单点播放。（提供由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下属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证明）</p> <p>12) 信源切换：支持模式切换，任意几种接收模式组合，可通过网管设置接收模式优先级。第一信号源中断自动切换到第二信号源，第一信号源恢复则自动接收第一信号源。</p> <p>13) 设备升级：支持软件在线升级。支持通过 IP/4G 升级、OTA 在线升级等方式。</p> <p>14) 支持主备双平台注册，可同时接收主备双平台的应急指令并依据优先级进行响应，支持双平台独立信息回传。</p> <p>15) 高温支持：70℃高温温度停留 2 小时后上电，进行 6 次开停播测试，要求成功至少 5 次。</p> <p>16) 支持 IP66 防水防尘。</p> <p>17) 支持上级远程控制，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可实现多级分区(不少于 6 级)。</p> <p>1. 接口参数：</p> <p>1) FM 输入接口：≥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配置 2 个调谐器；</p> <p>2) DTMB 和 DVB-C 输入接口：1 路，硬质 F 母头 1 路，同时支持 DTMB 和 DVB-C ≥1 路网络接口：RJ45；</p> <p>3) 4G 天线接口：SMA</p> <p>4) SIM 卡槽：1 个抽取式 SIM 卡槽，支持 Micro SIM、Nano SIM 或标准 SIM 卡。</p> | |
|--|--|---|--|

| | | | | |
|---|---------|----|--|--------------|
| | | | <p>5) 电源接口: 三芯电源插座, 带保险管</p> <p>2. 性能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范围: AC:160V~260V; 2) FM 输入频率范围: 87MHz~108MHz; 3) DTMB 频段: 470MHz~862MHz 4) DVB-C 输入接收频率范围: 87MHz~862MHz 5) 信噪比: ≥80dB 6) 待机功耗: ≤4W 7) 音频输出功率: ≥25W | |
| 2 | 行政村发布终端 | 22 | <p>1. 基础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信号进行处理能力, 解调出音频信号, 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2) 具有接收上级 IP 信号(有线/4G)进行处理能力, 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 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 <p>2. 功能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设置本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等参数; 2) 可接收来自适配器的调频信号、IP 信号、4G 信号、DTMB/DVB-C 信号, 实现远程广播控制功能参数; 3) 支持管理平台远程配置工作参数(包括: 音量、调频频率) ; 4) 集成安全模块, 支持国密算法芯片, 具有验签功能。符合 GY/T 389—2023 应急广播系统数字签名技术规范; 5) 支持有线 IP、4G 和调频播发应急广播消息通道可选; 6) 支持主备双平台注册, 可同时接收主备双平台的应急指令并依据优先级进行响应, 支持双平台独立信息回传; 7) 音频解码支持 MPEG-layer3、MPEG-1Layer1/2/3、MPEG-2Layer1/2/3、MP3、AAC、DRA、DRA+、ADPCM, 解码输出音质清晰流畅; 8) 高温支持: 70℃高温温度停留 2 小时后上电, 进行 6 次开停播测试, 要求成功至少 5 次。 9) 支持 IP66 防水防尘。 10) 支持上级远程控制,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 可实现多级分区(不少于 6 级)。 11) 可选支持内置拾音模块, 实现应急广播消息监听回传功能。 <p>3. 接口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FM 输入接口: 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 配置 2 个调谐器; 2) 网络接口: RJ45; 3) 4G 天线接口: SMA 4) SIM 卡槽: 1 个抽取式 SIM 卡槽, 支持 Micro SIM、Nano SIM 或标准 SIM 卡。 <p>4. 性能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范围: AC:160V~260V; 2) FM 输入频率范围: 87MHz~108MHz; | 1 个村 2 个发布终端 |

| | | | | | |
|---|----------|----|---|---|---------------|
| | | | | 3) 音频输出功率: $\geq 100W$ | |
| 3 | 广播号角 | 44 | 台 | 1. 额定功率: 50W; 2. 额定阻抗: $4\Omega \pm 15\%$; 3. 额定频率范围: 250—5000Hz; 4. 特性敏度级: $\geq 104\text{dBm/w (1KHz)}$; | 1 个发布终端 2 个号角 |
| 4 | 区街道办接收音柱 | 54 | 台 | 1. 基本功能要求 1) 参数设置: 可设置本设备 IP 地址、端口号、音量、调频频率、DTMB 频率、中波、4G 等参数。具备优先级控制、优先级判断、区域码匹配、音量调节等功能。支持资源编码设置, 具备一个不可改写的且唯一的物理码, 同时具备一个可远程修改的资源编码。 2) 回传功能: 支持与服务器保持实时在线通信, 定时上传运行状态、播发信息等监测数据。 3) 广播接收: 具有接收上级调频 FM-RDS、有线数字电视 DVB-C、地面数字电视 DTMB、IP、4G 全网通信号并进行处理的能力, 能正确解析并响应, 解调出音频信号及控制信号, 做出相应的播发停止动作。支持广播功能, 支持接收、解码、播发上级平台播发的日常广播、应急广播或控制指令等信息, 开关机和广播切换支持淡入淡出功能。 4) 设备唤醒: 应急广播消息支持 FM、DTMB、DVB-C、IP、4G。 5) 音频解码: 音频解码支持 MPEG-layer3、MPEG-1Layer1/2/3、MPEG-2Layer1/2/3、MP3、AAC、DRA、DRA+、ADPCM, 解码输出音质清晰流畅; 支持码率范围 $32\text{kbps} \sim 192\text{kbps}$ 。 6) 音频播放: 支持 USB 接口, 播放 U 盘音频。 7) 扬声器: 内置全频域高保真扬声器, 支持音频输出 25W。 8) 音量调节: 具备独立物理音量调节旋钮, 支持本地调节音量, 支持远程调节音量, 上级应急可直接将音量调至最大。 9) 国密安全验签功能: 支持集成国密安全模块。 10) 证书更新: 支持调频、DTMB、DVB-C、IP、4G 模式下的证书更新指令。 11) 上级远程控制及分区域播发功能: 支持上级远程控制, 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可实现多级分区(不少于 6 级), 支持全区播放、分区播放、单点播放。 12) 信源切换: 支持模式切换, 任意几种接收模式组合, 可通过网管设置接收模式优先级。第一信号源中断自动切换到第二信号源, 第一信号源恢复则自动接收第一信号源。 13) 设备升级: 支持软件在线升级。支持通过 IP/4G 升级、OTA 在线升级等方式。 14) 支持主备双平台注册, 可同时接收主备双平台的应急指令并依据优先级进行响应, 支持双平台独立信息回传。 15) 高温支持: 70°C 高温温度停留 2 小时后上电, 进行 | 1 个街道 6 个 |

| | | | | | |
|---|-------|-----|---|--|--|
| | | | | <p>6 次开停播测试，要求成功至少 5 次。</p> <p>16) 支持 IP66 防水防尘。</p> <p>17) 支持上级远程控制，支持分区域播发控制，可实现多级分区(不少于 6 级)。</p> <p>1. 接口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FM 输入接口：≥1 路输入内置 2 分配，配置 2 个调谐器； 2) DTMB 和 DVB-C 输入接口：1 路，硬质 F 母头 1 路，同时支持 DTMB 和 DVB-C≥1 路网络接口：RJ45； 3) 4G 天线接口：SMA 4) SIM 卡槽：1 个抽取式 SIM 卡槽，支持 Micro SIM、Nano SIM 或标准 SIM 卡。 5) 电源接口：三芯电源插座，带保险管 <p>2. 性能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范围：AC:160V~260V； 2) FM 输入频率范围：87MHz~108MHz； 3) DTMB 频段：470MHz~862MHz 4) DVB-C 输入接收频率范围：87MHz~862MHz 5) 信噪比：≥80dB 6) 待机功耗：≤4W 7) 音频输出功率：≥25W | |
| 5 | 安装及辅材 | 510 | 套 | 终端安装及辅材 | |

七、应急广播传输覆盖网络

| | | | | | |
|---|-----------------|-----|--------|---------------------------|--|
| 1 | 互联网专线 | 1 | 条 / 三年 | 带宽≥70Mbps，含 1 个公网固定 IP 地址 | |
| 2 | 应急广播终端 4G/5G 网络 | 510 | 张 / 三年 | 流量≥6G/月 | |
| 3 | 市平台对接对接链路 | 1 | 条 / 三年 | 数据专线，带宽≥20Mbps | |
| 4 | 区级直部门对接链路 | 1 | 条 / 三年 | 数据专线，带宽≥20Mbps | |
| 5 | 有线数字电视前端对接链路 | 1 | 条 / 三年 | 数据专线，带宽≥20Mbps | |
| 6 | 街道平台接入链路 | 9 | 条 / 三年 | 互联网宽带，带宽≥50Mbps | |

| | | | | | |
|---|----------|----|--------|-----------------|--|
| 7 | 社区平台接入链路 | 46 | 张 / 三年 | 流量 $\geq 6G$ /月 | |
| 8 | 等保测评服务 | 1 | 项 | 二级等保测评服务 | |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2. 供货地点：焦作市；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满足采购人需求；
4. 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
5. 质保期：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投标人提供免费售后服务。服务期间，提供7*24小时服务响应热线电话，提供2小时故障响应，24小时解决故障服务。
6. 项目培训：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第四章 合同（参考）

注：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适当修订。但是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甲方（需方）：_____

乙方（供方）：_____

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产品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有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三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涉及到本项目保密资料必须保密。一旦出现侵权、索

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相应金额正式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_____。

第五条 验收

1. 合同履行期限：_____至_____。
服务地点：_____。
验收时间：_____。
验收地点：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约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向对方出具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六条 后期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

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金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款总额的____%。

5.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双方共同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垫付。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焦作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诉讼审理或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2. 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特别说明：

1.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第五章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总分为 100 分。

1、资格审查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 2 |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信息； |
| 3 | 信誉要求 |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

2、符合性评审标准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文件、公章一致 |
| 2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签字、加盖电子 CA 印章 |
| 3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 |
| 4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
| 5 | 投标范围 | 符合本招标项目招标范围 |
| 6 | 质量要求 |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 的规定 |
| 7 | 合同履行期限 |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 的规定 |
| 8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7.1 的规定 |
| 9 |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 未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3、评分标准和内容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 | |
|---------------|---|--------------|---|--------------|---|
| 报价部分 (30分) | <p>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30 分。</p> <p>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分。</p> <p>3.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4.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p>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备注：投标人投标报价如过低，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格，存在恶意竞争嫌疑，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人进行解释；如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现场专家评委一致认定可予以废标；</p> | | | | |
| 商务部分 (20分) |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项目业绩 (2分)</td><td>提供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近三年以来在全国范围内完成县级及以上与本次采购货物同类项目的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词为“应急广播”，每个业绩得 1 分，本项最多 2 分。</td></tr> <tr> <td style="width: 15%;">企业实力 (8分)</td><td> <p>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需具有应急广播服务认证证书以保障应急广播服务能力，每提供一个 A 级证书得 2 分，每提供一个 B 级及以下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为保障应急广播安全播出，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应具备有效的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必须是安全集成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应急处理服务、软件安全开发服务方向之一），每提供一个二级或以上证书，得 2 分，每提供一个三级证书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为保证网络产品制造厂商所提供的产品是经过严格测试，具备高可靠性保障能力。制造厂商需具备一定规模的可靠性实验室，可独立完成从元器件到整机，从信号质量、安全性、电磁兼容性、环境适应性等丰富的测试环境。实验室获得国家认监委认可，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提供证书复印件，且设备制造厂商必须盖章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为衡量投标产品厂商网络安全服务能力，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保〔2014〕368 号）要求，产品生产厂商需获得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网络安全风</p> </td></tr> </table> | 项目业绩 (2分) | 提供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近三年以来在全国范围内完成县级及以上与本次采购货物同类项目的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词为“应急广播”，每个业绩得 1 分，本项最多 2 分。 | 企业实力 (8分) | <p>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需具有应急广播服务认证证书以保障应急广播服务能力，每提供一个 A 级证书得 2 分，每提供一个 B 级及以下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为保障应急广播安全播出，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应具备有效的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必须是安全集成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应急处理服务、软件安全开发服务方向之一），每提供一个二级或以上证书，得 2 分，每提供一个三级证书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为保证网络产品制造厂商所提供的产品是经过严格测试，具备高可靠性保障能力。制造厂商需具备一定规模的可靠性实验室，可独立完成从元器件到整机，从信号质量、安全性、电磁兼容性、环境适应性等丰富的测试环境。实验室获得国家认监委认可，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提供证书复印件，且设备制造厂商必须盖章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为衡量投标产品厂商网络安全服务能力，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保〔2014〕368 号）要求，产品生产厂商需获得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网络安全风</p> |
| 项目业绩 (2分) | 提供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近三年以来在全国范围内完成县级及以上与本次采购货物同类项目的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词为“应急广播”，每个业绩得 1 分，本项最多 2 分。 | | | | |
| 企业实力 (8分) | <p>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需具有应急广播服务认证证书以保障应急广播服务能力，每提供一个 A 级证书得 2 分，每提供一个 B 级及以下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为保障应急广播安全播出，投标人或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应具备有效的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必须是安全集成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应急处理服务、软件安全开发服务方向之一），每提供一个二级或以上证书，得 2 分，每提供一个三级证书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最高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为保证网络产品制造厂商所提供的产品是经过严格测试，具备高可靠性保障能力。制造厂商需具备一定规模的可靠性实验室，可独立完成从元器件到整机，从信号质量、安全性、电磁兼容性、环境适应性等丰富的测试环境。实验室获得国家认监委认可，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提供证书复印件，且设备制造厂商必须盖章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为衡量投标产品厂商网络安全服务能力，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强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保〔2014〕368 号）要求，产品生产厂商需获得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网络安全风</p> | | | | |

| | | |
|---------------|-------------------|---|
| 技术部分 (50分) | | 险评估资质。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提供证书复印件,且设备制造厂商必须盖章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 (10分) | <p>提供应急广播平台制造商针对本项目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得2分,否则不得分。</p> <p>提供安全产品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得2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制度、售后服务内容与措施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售后服务方案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有针对性、科学、合理、详尽,有突出的售后服务优势得6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较为合理、内容较为详尽得3分; (3) 售后服务方案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内容简单得1分; (4) 不提供或方案完全偏离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不得分。 |
| | 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26分) | <p>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p> <p>所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完全响应得26分,技术参数负偏离1项扣1分,标“▲”参数需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进行证明,每有1项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扣2分,未标“▲”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每有1项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扣1分,扣完为止。</p> |
| | 广播系统方案 (6分) | <p>根据投标人提供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架构图、应急广播平台、调频广播适配、终端安装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术方案内容全面、具体、针对性强、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能够体现新技术、新应用,契合智慧化应用方向,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得6分; 2. 技术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比较具体、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较满足本项目需求,得3分; 3. 技术方案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具备可行性得0分 |
| | 信息安全方案 (6)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信息安全方案进行综合评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信息安全方案完整合理、内容详尽、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针对性强、操作性强的得6分; (2)培训方案偏向通用方案、内容较为详尽、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针对性较强、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 |

| | | |
|---|--|--|
| | | (3) 培训方案内容简单、部分满足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的得 1 分; (4) 不提供或方案完全偏离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的不得分。 |
| 项目实 施方案 (6 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合理、内容详尽、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针对性强、操作性强的得 6 分; (2)项目实施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内容较为详尽、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针对性较强、操作性较强的得 3 分; (3)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部分满足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的得 1 分; (4)不提供或方案完全偏离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的不得分。 |
| 培训方 案 (6 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培训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完整合理、内容详尽、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针对性强、操作性强的得 6 分; (2)培训方案偏向通用方案、内容较为详尽、基本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针对性较强、操作性较强的得 3 分; (3)培训方案内容简单、部分满足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的得 1 分; (4)不提供或方案完全偏离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的不得分。 |
| <p>注：1. 投标综合得分=报价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p> <p>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取全部得分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p> <p>2. 投标单位需自行拟定技术参数证明格式，承诺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给与的品牌型号及产品技术参数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最低要求，如若中标后所供产品达不到招标文件最低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不予接收，所有责任及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p> <p>3.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进行逐一测试，对所提供的证书、证明文件及资料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提供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处理。</p> | | |

注：（1）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技术部分各评委打分汇总取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 1.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

中标结果的活动。

3.3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3.4 采购人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4、废标条款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4.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4.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4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
- 4.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评审程序

5.1 投标文件初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1、2项规定的检查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有一项不符合检查标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后续评审或招标程序。

5.2 澄清及算术修正

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和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问题澄清。算术修正的要求和原则详见投标人须知。

5.3 比较与评价

5.3.1 按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详细评审评审标准：见本章3、评分标准和内容。

5.3.2 评标委员会按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5.3.3 汇总全体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得分；

5.3.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4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5.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投标人。

5.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商务响应表
4. 技术响应表
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投标承诺函
9.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1 投标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采购_____(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

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_____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含本项目的所有补遗、澄清和变更资料), 我们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愿意以大写_____ (小写_____) 的价格,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质量_____, 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对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相应工作。同时做出以下声明:

1. 我方按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 我方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天。
3.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4. 我方将按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7. 我方承诺不泄露招标活动中获取的项目信息、商业秘密。
8.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日期: _____

1.2 投标函附录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质量 | |
| 备注 |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商务响应表

| 序号 | 公开招标文件 条款号 | 投标文件 条款号 |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内容 | 注释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按实填写，以便于评标。

2、若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时，仅需在表格中注明“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4. 技术响应表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技术内容 | 响应/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2、若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仅需在表格中注明“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信用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信息

3、信誉要求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4、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焦作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 职称 | | 电 话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营业执照 注册号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 技 工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备注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8. 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三、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四、不违反招标文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六、中标后，我单位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内容与采购人及时签订合同；
- 七、中标后，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 八、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9.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 评分细则里的内容)

10、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1. 所属行业：制造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不填写、不递交该声明；
4. 本“注”的文字，仅为告知，不作为文件格式要求。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
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
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函